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

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提供收养服务，弘扬救助精神，开展孤儿与弃婴收养以及家庭无力照管残疾儿童收养，为孤儿提供接受文化教育及技艺培训。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7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教务部、生活部、幼儿部、康复部、后勤服务部。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编制数30人，实有人数45人，其中：在职26人，减少1人；退休19人，减少1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595.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95.1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1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3.2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利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605.19	小 计	717.38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112.19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717.38	支 出 合 计	717.38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95.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95.1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1.09	561.0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1	34.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计	595.19	小计	595.19	595.19	
		230 转移性支出			
收入总计	595.19	支出总计	595.19	595.19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1.34	461.34	
301	01	基本工资	130.02	130.02	
301	02	津贴补贴	100.39	100.39	
301	03	奖金	56.58	56.58	
301	07	绩效工资	55.96	55.9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12	54.1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06	26.0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1	4.1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4.1	3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37		31.37
302	01	办公费	3.88		3.88
302	04	手续费	0.1		0.1
302	05	水费	0.3		0.3
302	06	电费	0.6		0.6
302	07	邮电费	0.4		0.4
302	08	取暖费	18.78		18.78
302	11	差旅费	0.5		0.5
302	13	维修(护)费	0.5		0.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2.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		3.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07	33.07	
303	05	生活补助	2.74	2.74	
303	09	奖励金	0.02	0.02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31	30.31	
		合计	525.79	494.41	31.37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717.38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其他收入、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收入预算717.38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595.19万元，占82.97%，比上年增加41.2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2018年存在结余资金，2018年年底工资调整增加，导致2019年预算数小于2018年预算数；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情况无变化；

其他收入10万元，占1.39%，上年预算无安排，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情况无变化。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112.19万元，占15.64%，比上年减少173.85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正常使用结余资金导致减少。

三、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支出预算717.38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525.79万元，占73.29%，比上年增加12.13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年底工资调整增加。

项目支出191.6万元，占26.71%，比上年减少134.75万元，主要原因是聘用费增加，临时工工资有结余，导致减少。

四、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95.19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1.09万元，主要用于儿童生活费，人员经费，基本公用。

住房保障支出34.1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

五、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95.1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02.68万元，下降14.71%。主要原因是：自治区本级2017年彩票公益金、关于下达2017年中央财政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补助预算指标等有结余资金，导致2019年预算数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61.09万元，占94.27%。
2. 住房保障支出（类）34.10万元，占5.7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54.1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4.82万元，增长9.78%，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19年预算数为506.9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6.24万元，增长3.31%，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减少。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34.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85万元，增长9.12%，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减少。

六、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25.7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94.4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31.3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2018“双集中”供养生活补助及护理补助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2018“双集中”供养生活补助及护理补助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新财社<2018>86号，喀地财社<2018>58号。

预算安排规模：52.1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资金分配情况：1、用于每月发放临时工工资约5万元左右，共计52.1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01月 -2019年6月

2. 项目名称：2018自治区财政孤儿基本生活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2018自治区财政孤儿基本生活补助项目》喀地财社<2018>59号，新财社<2018>88号。

预算安排规模：60万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资金分配情况：1、用于孤残儿童伙食费，如食堂购买蔬菜5万元，水果10万元，肉类15万元，共计30万元；2、用于孤残儿童购买夏季服装9万元，冬季服装11万元，共计20万元；3、用于孤残儿童上学的学费以及相关零星支出1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01月-6月

3. 项目名称：孤残儿童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上海援疆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0万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资金分配情况：1、用于购置办公设备如电脑2台及相关设备2.5万元；2、用于购置孤残儿童春秋季节服装7.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02月-2019年9月

4. 项目名称：内保专项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什地区维护基层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文件“关于印发《重点单位、要害部位、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防范工作指导性标准》的通知”（喀地稳指<217>1号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43.2万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资金分配情况：1、用于发放人员工资；2、一共9名；3、每个每个月发放4000元，共计43.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03月-2019年12月

5. 项目名称：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地区财政局<2019>签报13号

预算安排规模：10万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资金分配情况：此项目属于一次性项目，用于支付工程

质保金及维修费，目的是确保儿童院办公、孤残儿童生活正常运转、单位安全无隐患。1、维修自来水管地埋管道，确保儿童院办公、孤残儿童生活正常运转；2、支付工程质保金，避免政府性隐性债务发生；3、完善视频监控设备，确保单位安全无隐患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01月-2019年12月

6. 项目名称：2019因公伤残抚恤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18>102号

预算安排规模：2.165万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资金分配情况：此项资金用于发放伤残抚恤金，1、本单位享受享受伤残抚恤人数为1人；2、每月享受1804元，1年共计2.16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01月-2019年12月

7. 项目名称：2019年孤儿基本生活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孤残儿童基本生活补助标准900元/月/人，本级配套孤残儿童基本生活补助标准100元/月/人，此项目属于本级配套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4.04万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资金分配情况：1、用于孤残儿童伙食费，如食堂购买蔬菜2万元，水果1万元，肉类3万元；2、用于孤残儿童购买夏季服装5万元；3、用于孤残儿童上学零星支出如交通费，试卷费，教材费等3.04万元。共计14.04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01月-2019年12月。

八、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数为2.6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6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情况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情况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情况无变化。

九、关于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年，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1.3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8万元，增长6.02%。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39.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8.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0万元。

2019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8534.20平方米，价值1600.90万元。

2. 车辆3辆，价值77.55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3辆，价值77.55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0.29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156.03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9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7个，涉及预算金额191.6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项目名称	2018“双集中”供养生活补助及护理补助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2.19	其中：财政拨款	52.19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1、聘用护理人员29人保障2019年在院孤残儿童在生活各方面得到全面照料。2、保障受聘人员2019年经济收入得到提高，每月增加1500元/人。3、发放护理岗位补贴人员全覆盖。4、按月发放护理岗位补贴。5、保障受聘人员在2019年工作积极性、工作责任心方面得到提高。6、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上年财政补助结余结转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护理人员岗位补贴人均费用（元/月、人）		≥1500元/人月		
	时效指标	护理人员岗位补贴按时发放率		100%		
		岗位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集中供养机构享受护理补贴人数（人）		≤29人		
项目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覆盖率，已发放补贴人数占应补贴人数的比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享受补贴人员享受补贴时长		12个月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护理人员服务能力、工作积极性提高情况		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护理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项目名称	2018自治区财政孤儿基本生活补助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1、集中供养孤残儿童117人。2、按标准供养孤残儿童，每人每月400元。3、对符合供养条件的孤残儿童3个工作日内办理手续。4、保障集中供养儿童的基本生活时间1年。5、集中供养孤残儿童满意度达95%以上。6、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上年财政补助结余结转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集中供养孤残儿童人均月保障费用			400元/人月	
	时效指标	对符合供养条件孤儿及时办理入住手续			3个工作日内	
		对院内患病孤残儿童送医就诊时间			立即就诊	
		对院外上学寄宿孩子生活费及时发放率			100%	
	数量指标	在院孤残儿童集中供养人数			≤125人	
	质量指标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覆盖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集中供养儿童的基本生活时间			1年	
	社会效益指标	让建档立卡贫困儿童受益			≥100人	
		孤残儿童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集中供养孤残儿童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项目名称	孤残儿童工作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0
项目总体目标	本单位主要职能职责：提供收养服务，弘扬救助精神，开展孤儿与弃婴收养以及家庭无力照管残疾儿童收养，为孤儿提供接受文化教育及技艺培训。 该项目主要目标：1. 满足儿童院孩子换季服装购置需求，孤残儿童生活水平提升情况；2. 改善单位服务孤残儿童的办公需求，提高服务孤残儿童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10万元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19年1-12月		
		项目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数量（个）		≥2个		
		政府采购项目（个）		≥2个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100%		
		设备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儿童福利机构办公条件、孩子生活质量提高		不断改善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孤残儿童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项目名称	内保专项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2	其中：财政拨款	43.2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1、聘用9名人员，每名每月4000元工资，每人每年48000元。2、按月支付聘用公司费用36000元。3、2019年1-12月全年费用432000元。4、确保我院职工和孩子生命财产安全，确保单位“三不出”。5、受益安全保卫人员满意度达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专职安全保卫人员每月费用（元/月、人）			4000元/月/人	
	时效指标	每月聘用公司聘用费用兑付率			100%	
		雇佣聘用人员时限			12个月	
	数量指标	雇佣聘用人数(人)			9人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卫本院安全时长			12个月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全院职工和孤残孩子生命财产安全保障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对安全保卫人员满意或较满意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受益安全保卫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1、维修自来水管地埋管道，确保儿童院办公、孤残儿童生活正常运转。2、支付工程质保金，避免政府性隐性债务发生。3、完善视频监控设备，确保单位安全无隐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实施项目金额			≤10万元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19年3-12月	
		支付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数量（个）			≥3个	
		工程采购评审项目数量（个）			≥1个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95%	
项目合格验收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儿童福利机构业务工作正常运转			长期	
	社会效益指标	孤残儿童生活水平提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项目名称	2019因公伤残抚恤金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7	其中：财政拨款	2.17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1、享受伤残抚恤人数为1人。2、按照国家关于调整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享受每年21650元的抚恤待遇。3、伤残抚恤人员家庭收入增加。4、因公伤残人员对享受国家政策满意度达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享受伤残人员抚恤金人均每月补助标准（元/月、人）			1804元/月/人	
	时效指标	2019年伤残人员的伤残抚恤金发放率			100%	
		2019年伤残人员的伤残抚恤金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符合政策享受伤残人员人数（人）			1人	
	质量指标	伤残职工享受国家抚恤待遇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对因公伤残人员的抚恤补助水平提高			不断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伤残人员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伤残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项目名称	2019年孤儿基本生活补助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4	其中：财政拨款	14.04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1、集中供养孤残儿童117人。2、按标准供养孤残儿童，每人每月100元。3、对符合供养条件的孤残儿童及时办理手续。4、保障集中供养儿童的基本生活时间1年。5、集中供养孤残儿童满意度达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集中供养孤残儿童人均月保障费用			100元/月/人	
		建档立卡孤儿人均月保障费用			100元/月/人	
	时效指标	对符合供养条件孤儿即时办理入住手续			3个工作日	
		对院内患病孤残儿童送医就诊及时率			100%	
		对院外上学寄宿孩子生活费及时发放率			100%	
	数量指标	在院孤残儿童供养人数（人）			117人	
		建档立卡孤残儿童人数（人）			117人	
	质量指标	集中供养孤残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政策覆盖率			100%	
		建档立卡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覆盖率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院内孤儿提供生活保障时间			12个月	
	社会效益指标	孤残儿童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集中供养孤残儿童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自然灾害生活补助、红十字事业、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

十、住房保障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住房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支出。我单位为住房改革支出。

喀什地区儿童福利院
2019年04月25日